

Sony Ericsson

# 使用手冊

R306

**竭誠感謝**您購買索尼愛立信 R306。在 [www.sonyericsson.com/fun](http://www.sonyericsson.com/fun) 網站上，還有更多精彩內容等著您。立即前往 [www.sonyericsson.com/myphone](http://www.sonyericsson.com/myphone) 註冊，即可存取免費線上儲存空間及特殊優惠。如需取得產品支援，請瀏覽 [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http://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 網站。

## 符號說明

使用手冊會用到下列符號：

> 用方向鍵翻閱及選擇。

 按方向鍵中間。

 按方向鍵向上。

 按方向鍵向下。

 按方向鍵向左。

 按方向鍵向右。

 注意

 提示

 警告

 代表本服務或功能視網路或門號而不同。您的手機可能無法使用某些目錄或功能。詳情請洽電信業者。

# 準備工作

## 插入 SIM 卡及電池



- 1 取下電池蓋。
- 2 將 SIM 卡接腳朝下插入卡槽。
- 3 將電池標籤朝上對準手機接腳插入。
- 4 重新裝回電池蓋。



請勿將電池蓋強壓至定位。應小心地在手機上滑動電池蓋並將其蓋緊。

## 電池充電



- 1 手機電池在您購買時已事先少量充電。將充電器連上手機。電池完全充滿約需 2.5 小時。按任一按鍵可使螢幕亮起。
- 2 要取出充電器，請將插頭上提拔出手機。

**!** 手機充電期間仍可繼續使用。電池的充電時間可多於或少於 2.5 小時。中斷充電並不會對電池造成損壞。

# 將手機開機

## 將手機開機

- 1 按住 。
- 2 依提示輸入 PIN 碼。要修正錯誤，請按 。
- 3 選擇**確定**。
- 4 選擇語言。
- 5 輸入時間及日期，並選擇**儲存**。



## 手機關機

- 按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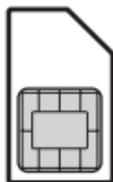
## 待機

手機開機且輸入 PIN 碼後，螢幕上會出現電信業者名稱。這就是所謂的待機模式。在此模式中即可撥打或接聽電話。

# SIM 卡及 PIN 碼

## SIM 卡

自電信業者獲得的 SIM (用戶識別模組) 卡上存有您的門號的相關資訊。插入或取出 SIM 卡之前，請先將手機關機並取下充電器。



 將 SIM 卡從手機取出之前，您可以將連絡人儲存在卡片上。連絡人也可以儲存在手機記憶體中。請參閱第 14 頁的通訊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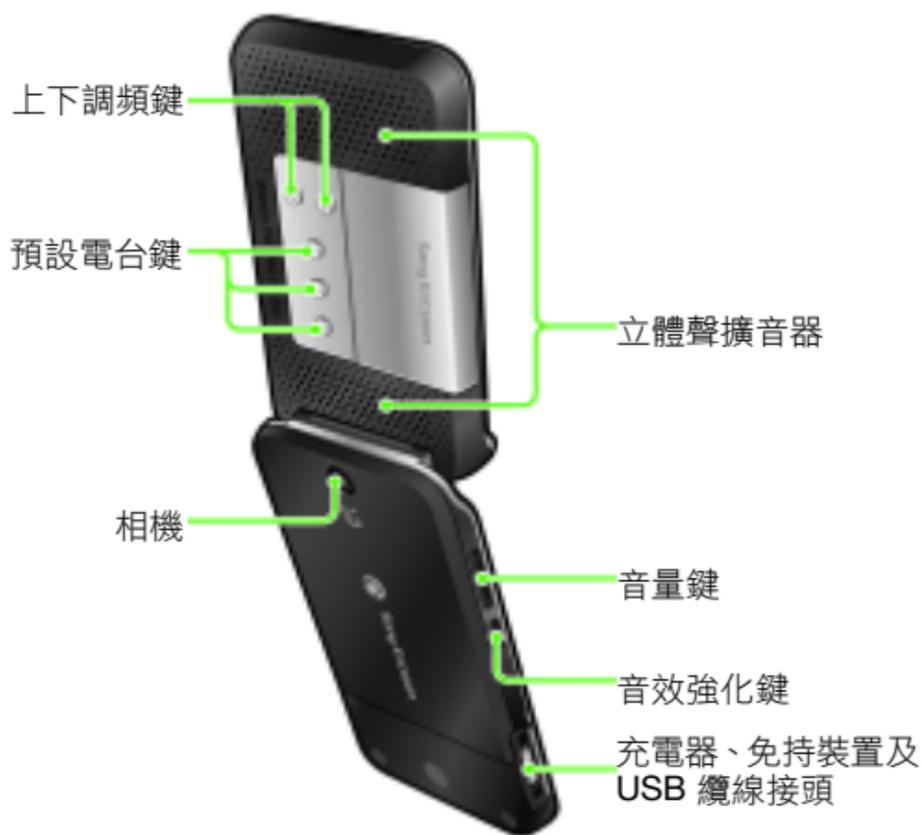
## PIN 碼

您必須有 PIN 碼 (個人識別號碼) 才能啟動手機中的服務。您的 PIN 碼是由您的電信業者所提供。輸入的 PIN 碼會改以 \* 號顯示，但 PIN 碼以緊急電話號碼開頭時除外，例如 112 或 911。您無須輸入 PIN 碼即可撥打緊急電話。

 若您連續輸入 3 次錯誤的 PIN 碼，就會出現以下的訊息，PIN 碼已封鎖，請輸入電信業者提供的 PUK 碼來解鎖。您需要輸入您的 PUK 碼 (個人解鎖密碼) 才能解鎖。

# 手機概覽





# 目錄概覽



個人助理

檔案管理員，鬧鐘，行事曆，待辦事項，便條，倒數計時器，碼錶，計算機



網際網路



娛樂

遊戲，TrackID™，錄音



相機



訊息

寫新訊息，收件匣，撥叫語音信箱，草稿，寄件匣，已傳送的訊息，儲存的訊息，範本，設定



收音機



通話\*



全部



已接聽的



已撥叫的



未接來電



通訊錄

我自己，新連絡人



設定\*



一般



聲音及提示



顯示



通話



連結

本手冊中的部分目錄及圖示可能會因電信業者、網路或門號而不同。

\* 您可以使用方向鍵翻閱子目錄中的選項標籤。

# 螢幕圖示

這些圖示可能會出現在螢幕上。

## 圖示 說明



電池圖示。完全綠色的圖示表示電池已完全充飽



漏接了電話



轉接通話已啟動



手機已設為靜音



收到新的文字訊息



收到新的圖片訊息



已接上免持裝置



鬧鐘已啟動



通話中



擴音器已開啟



收音機播放中



藍牙功能已啟動



網路覆蓋普通。五格表示手機收到完整的訊號

# 捷徑

主目錄會以圖示顯示。某些子目錄下還有選項標籤。

## 使用方向鍵捷徑

- 按 ，收聽廣播。
- 按  寫新訊息。
- 按  拍攝照片。
- 按  以開啟通訊錄。
- 按  即可增加、刪除、移動或使用捷徑。



-  若要更改待機捷徑，請依序選擇 目錄 > 設定 > 一般 > 捷徑。

## 瀏覽目錄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以選擇目錄。
- 2 按 、、 或  檢視各目錄。

## 翻閱選項標籤

- 按  或  翻閱至選項標籤。

## 返回待機模式

- 請按 。

## 刪除項目

- 請按 。

## 將手機設定為靜音

- 按住 。

# 通話

您必須將手機開機，且位於網路範圍內。

## 打電話

- 1 在待機模式下，輸入區碼及電話號碼。
- 2 請按 。

## 結束通話

- 請按 。

## 接電話

- 請按 。

## 拒接來電

- 請按 。

## 調整通話期間的聽筒音量

- 按手機左側的音量鍵向上或向下。

## 接到來電時關閉鈴聲

- 按  或音量鍵即可在不接聽來電時關閉鈴聲。

## 在通話中開啟擴音器

- 請按喇叭開。

 使用擴音器時手機切勿貼近耳邊，以免對聽力造成損害。



## 打國際電話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住 ，直到螢幕上出現 + 號。
- 2 輸入國家 / 地區碼、區域碼 (第一個 0 不要輸入) 及電話號碼。
- 3 請按 。

## 檢視未接來電

- 當未接來電：顯示時，請選擇是檢視。要回撥電話時，請翻閱到該號碼，並按 。

## 通話清單

您可以檢視最近通話的資訊。

### 從通話清單撥叫號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
- 2 翻閱到某個名稱或號碼後，按 。

### 清除通話清單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
- 2 翻閱至全部標籤，然後選擇選項 > 刪除全部。

### 撥打緊急電話

- 在待機模式下，輸入 112 (國際緊急電話號碼) 並按 。

# 通訊錄

您可以將連絡人儲存在手機記憶體中或 SIM 卡上。您可以將連絡人從手機記憶體複製到 SIM 卡，或從 SIM 卡複製到手機記憶體。

 請參閱第 27 頁的輸入文字。

## 新增連絡人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
- 2 翻閱至**新增連絡人**，然後選擇**增加**。
- 3 選擇**增加**後輸入名稱，再選擇**確定**。
- 4 翻閱至**新號碼：**，然後選擇**增加**。
- 5 輸入號碼並選擇**確定**。
- 6 翻閱至號碼的類型，然後選擇**選擇**。
- 7 翻閱選項標籤，選擇要輸入資料的欄位。

 輸入通訊錄電話號碼時，可將 + 號及國家 / 地區碼一起輸入，如此不論在國內外都可使用。請參閱第 13 頁的打國際電話。

## 撥打手機連絡人

### 中文為手機語言時

#### 撥打中文名稱的連絡人

- 1 選擇**目錄 > 通訊錄**。按住 ，切換搜尋語言為中文。輸入要撥打之連絡人名稱的第一個注音符號。
- 2 您要撥打的連絡人反白顯示時，按  或 ，選擇號碼及按 .

#### 撥打英文名稱的連絡人

- 1 選擇**目錄 > 通訊錄**。按住 ，切換搜尋語言為英文，輸入要撥打之連絡人名稱的第一個字母。
- 2 您要撥打的連絡人反白顯示時，按  或  選擇號碼及按 .

## 英文為手機語言時

### 撥打中文名稱的連絡人

- 1 選擇**目錄 > 通訊錄**。翻閱到您要撥打的連絡人。
- 2 要撥打的連絡人反白顯示時，按  或  選擇號碼及按 。

### 撥打英文名稱的連絡人

- 1 選擇**目錄 > 通訊錄**。翻閱到您要撥打的連絡人，或輸入該一連絡人名稱的前幾個或全部字母（不超過 10 個字母）。
- 2 您要撥打的連絡人反白顯示時，按  或  選擇號碼及按 。

### 編輯連絡人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
- 2 翻閱到連絡人，並選擇**選項 > 編輯連絡人**。
- 3 翻閱選項標籤以編輯資料，然後選擇**儲存**。

### 刪除連絡人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
- 2 翻閱到連絡人，並按 。

### 複製所有連絡人到 SIM 卡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
- 2 翻閱至**新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進階 > 複製到 SIM 卡 > 複製全部**。

### 編輯或檢視自己的電話號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
- 2 翻閱至**新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特殊號碼 > 本機號碼**。
- 3 選擇**編輯或檢視我的手機號碼**。
- 4 選擇**儲存**。

# 收音機

本手機附有收音機及充當天線的免持裝置。



## 聽收音機

- 1 將免持裝置連上手機。
- 2 在待機模式下，按 。

## 開啟立體聲擴音器

- 在收音機正在播放時，選擇 **選項 > 開擴音器**。



**!** 在禁止使用無線電的場所，請勿將手機當做收音機使用。

## 音效強化器

透過立體聲擴音器播放收音機時，音訊強化器能產生音效。

## 使用環繞音效

- 1 收音機播放時，按住 。
- 2 再次按 ，即可關閉環繞音效並切換為一般效果。

## 開啟擴音器

- 1 在收音機正在播放時，選擇 **選項 > 開擴音器**。
- 2 按住  以啟動音量增強，再按一次  切換至環繞音效。
- 3 再次按 ，即可關閉音量增強並切換為一般效果。

## 切換到 AM 電台

- 當收音機在播放時，選擇 **選項 > 開啟 AM**。

**!** 要收聽 AM 或 FM 電台時，必須使用手機包裝中所附的免持裝置。

## 調整音量

- 當收音機正在播放時，按手機左側的音量鍵向上或向下。

**!** 在使用音量鍵時應謹慎調整音量，以免音量過大造成聽力受損。

## 搜尋頻道

### 自動搜尋頻道

- 當收音機正在播放時，按 。

### 手動搜尋頻道

- 當收音機正在播放時，按  或 。

### 在預設頻道間切換

- 當收音機正在播放時，按  或 。

## 儲存頻道

您最多可儲存 20 組預設的頻道。

### 將廣播頻道儲存至頻道清單

- 找到廣播頻道時，選擇 **選項** > **頻道** > **儲存**。
- 選擇 **插入**。

### 選擇儲存的頻道

- 在待機模式下，按 。
- 選擇 **選項** > **頻道** > **頻道清單**。
- 選擇一個廣播頻道。

### 將廣播頻道儲存至預設電台鍵

- 當您找到廣播頻道時，選擇 **選項** > **設定** > **設定廣播鍵** > **插入**。
- 從清單中選擇一個頻道，將此頻道儲存至預設電台鍵。

### 選擇已儲存至預設電台鍵的廣播頻道

- 按任何一個預設電台鍵，即 ①、② 或 ③。
- 按  或 ，在預先設定好的廣播頻道間切換。

 按住任意鍵即可開啟或關閉收音機。

## 收音機最小化時關閉收音機

- 在待機模式下，按 ，然後選擇 。

## 收音機錄音

- 1 當收音機在播放時，選擇**選項** > **錄製廣播**以開始。
- 2 選擇**儲存**，儲存錄音檔案。
- 3 您可以使用**選項** > **我的錄音**存取收音機錄音。

- 💡 選擇**選項** > **設定** > **錄音品質**，然後選擇**一般品質**或**高品質**。

❗ 本服務在某些國家/地區可能無法使用。若您所在地區已提供本服務，或許亦僅限於適當場合方可收聽廣播。

## 播放收音機片段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檔案管理員** > **音樂** > **我的錄音** > **開啟**。

## 將收音機設定為鬧鈴聲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鬧鐘**。
- 2 翻閱至某個鬧鐘，然後選擇**編輯**。
- 3 翻閱到  欄目。
- 4 翻閱至**鬧鈴聲**：> **編輯**。
- 5 選擇**收音機**。
- 6 選擇**儲存**。

❗ 選擇用收音機做為鬧鈴聲時，必須始終插入免持裝置。收音機鬧鈴聲會從擴音器播出。

## 將收音機在螢幕上最小化

- 1 選擇**選項** > **最小化**。
- 2 要讓收音機恢復顯示於螢幕上，請在待機模式下，按 。

## 文字訊息 (SMS)



您必須有服務中心號碼，此號碼由服務供應商提供，並儲存在 SIM 卡上。您可能必須自行輸入此號碼。

### 設定服務中心號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訊息 > 設定 > 文字訊息 > 服務中心**。如果服務中心號碼已儲存於 SIM 卡，就會顯示出來。
- 2 若未顯示號碼，請自行輸入包括國際電話前置碼 + 號及國家 / 地區碼在內的服務中心電話號碼。
- 3 選擇**儲存**。

 請參閱第 27 頁的輸入文字。

### 編寫及傳送文字訊息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
- 2 選擇**文字訊息**。編寫訊息並選擇**繼續**。
- 3 使用**輸入電話號碼**或**搜尋通訊錄**選擇收件者，之後選擇**傳送**。

### 檢視收到的文字訊息

- 1 **收到文字訊息**會顯示在螢幕上。選擇**是**。
- 2 翻閱到未讀的訊息，並選擇**檢視**。

# 圖片訊息 (MMS)



圖片訊息的內容可包括文字、圖片、錄音及附件。

- ! 您必須先設定 MMS 模式以及訊息伺服器的位址。  
無 MMS 模式或訊息伺服器存在時，您可以從電信業者或 [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http://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 網站自動接收所有設定。

## 編寫及傳送圖片訊息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
- 2 選擇**圖片訊息**。
- 3 輸入文字。若要在訊息中加入項目，請按 ，翻閱  並選擇一個項目。
- 4 輸入文字。若要在訊息中增加項目，請按**繼續**。
- 5 選擇收件者（輸入電子郵件位址輸入電話號碼搜尋通訊錄）並選擇**傳送**。

- ! 傳送及接收的手機都必須具備支援圖片訊息的門號。

# 相機

您可以拍攝圖片及錄影，並加以檢視及儲存。您可以傳送使用相機拍攝的照片。照片儲存在**目錄 > 個人助理 > 檔案管理員 > 相簿**中。檔案格式為 **JPEG**。

**!** 透過圖片訊息、網際網路或 **Bluetooth(藍牙)** 無線技術所下載的圖片會儲存於 **圖片** 中。

## 啟動相機及拍攝相片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
- 2 翻閱至 **📷**。
- 3 選擇**拍照**，拍攝圖片。
- 4 相片會自動儲存於**相簿**中。

**!** 只有在 **VGA** 模式中才能縮放。

## 刪除儲存的相片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檔案管理員 > 相簿**。
- 2 翻閱至某張相片，然後按 **Ⓢ**。

### 將相機儲存的相片當做圖片訊息傳送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檔案管理員 > 相簿。
- 2 翻閱至某張相片，然後選擇選項 > 傳送 > 經圖片訊息。
- 3 選擇繼續。
- 4 使用輸入電子郵件位址，輸入電話號碼或搜尋通訊錄選擇收件者，然後選擇傳送。

 請參閱第 26 頁的使用藍牙傳送相機圖片。

### 收錄一段短片

-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並翻閱至 。
- 2 按錄影，開始攝影。

### 停止錄影

- 按停止自動儲存短片。

### 檢視短片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檔案管理員 > 影片。
- 2 選擇短片以播放。

# 更多功能

## TrackID™

TrackID™ 是一種免費的音樂辨識服務，可搜尋歌曲名稱、演出者及專輯名稱。手機中必須具有必要的設定值。請參閱第 23 頁的網際網路。

 如需費用的詳細資訊，請洽服務供應商。

### 搜尋歌曲資訊

- 當您透過擴音器聽到正在播放的曲目時，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娛樂 > TrackID™。

### 錄音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娛樂 > 錄音。

### 聽錄音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檔案管理員。
- 翻閱至音樂，然後選擇開啟。
- 翻閱至某段錄音，然後選擇播放。

## 網際網路

您的手機中必須有正確的設定。若手機中未包含設定，您可以：

- 向電信業者索取文字訊息 (SMS) 形式的設定。
- 用電腦連上 [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http://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 網站，要求以文字訊息傳送設定。

### 選擇網際網路模式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連結標籤 > 網際網路設定 > 連結帳號：。選擇一種模式。

### 開始瀏覽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網際網路。
- 選擇選項 > 移至。
- 選擇一個選項。

# 檔案管理員

您可以使用檔案管理員來處理手機記憶體上儲存的檔案。

## 檢視有關檔案的資訊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檔案管理員。
- 2 找到所要的檔案後，選擇選項 > 資訊。

## 使用檔案管理員移動檔案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檔案管理員。
- 2 找到所要的檔案後，選擇選項 > 管理檔案 > 移動。
- 3 選擇一個選項。

## 使用檔案管理員刪除檔案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檔案管理員。
- 2 找出您想要刪除的檔案，然後按 (C)。

## 檢視資料夾的記憶體狀態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檔案管理員 > 選項 > 記憶體狀態。

# Bluetooth™(藍牙)無線技術

Bluetooth™(藍牙)無線技術可讓您無線連結另一個藍牙裝置(例如藍牙耳機)。您可以：

- 同時連上多個裝置。
- 交換項目。

**!** 建議在進行藍牙通訊時，裝置之間的距離在 10 公尺 (33 英尺) 以內，且中間無實體障礙。

## 開啟藍牙功能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連結選項標籤 > 藍牙 > 開啟。

**!** 請遵守當地對使用藍牙無線技術的法規。如果不符合規定，您必須確保藍牙功能為關閉狀態。

## 顯示或隱藏手機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連結選項標籤 > 藍牙 > 顯示 / 隱藏手機 > 顯示手機或隱藏手機。



如果設為隱藏，其他裝置將無法使用藍牙無線技術辨識您的手機。

## 將裝置與手機配對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連結標籤 > 藍牙 > 我的裝置 > 新裝置，搜尋可用的裝置。
- 2 從清單中選擇裝置。視需要輸入密碼。

## 將手機與藍牙免持裝置配對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連結選項標籤 > 藍牙 > 免持裝置。
- 2 若您是首次加入藍芽免持裝置，請選擇是；若您正與另一個藍牙免持裝置配對，請選擇免持裝置 > 我的免持裝置 > 新免持裝置。請確認您的免持裝置已就緒可開始配對。

## 接收項目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連結選項標籤 > 藍牙 > 顯示 / 隱藏手機 > 顯示手機。
- 2 收到項目後按照螢幕上的指示操作。

## 使用藍牙傳送相機圖片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檔案管理員 > 相簿。
- 2 翻閱至某張相片，然後選擇選項 > 傳送 > 經藍牙。

# 輸入文字

您可以用兩種方式輸入文字：多鍵式輸入法或智慧輸入法。

- 💡 使用智慧輸入法時，每個按鍵只需要按一次。即使螢幕上顯示的文字錯誤，您仍可繼續輸入文字。手機將會在所有字母輸入後使用字典來辨識文字。

## 用多鍵式輸入法輸入文字

- 重複按 (2) - (9)，直到所要的字母顯示出來為止。
- 按 (#-\*) 插入空格。
- 按 (1-2) 輸入標點符號。

❗ 多鍵式輸入法限用於拉丁語系的輸入語言。

## 用智慧輸入法輸入文字

- 例如，若要輸入「Land」這個字，請按 (5)、(2)、(6) 和 (3)。
- 若所顯示的字或標點符號正好是您所要的，請按 (#-\*) 接受該字並空一格，或按 (↵) 接受該字但不加上空格。
- 若所顯示的字或標點符號不是您要的字，請重複按 (↻) 或 (🔍) 檢視候選字。

## 在字典中增加新字

- 1 在編寫訊息時選擇 **選項** > **拼字**。
- 2 用多鍵式輸入法輸入新字，並選擇 **插入**。

## 如何使用按鍵

- 按住 (\*a/A)，切換輸入法。
- 按 (\*a/A)，切換大小寫字母。
- 按住 (#-\*)，切換書寫語言。
- 按 (C)，刪除字母。
- 要刪除整個詞，請按住 (C)。
- 按住 (0+) - (9)，輸入數字。

# 中文輸入

手機具備多種中文輸入法：

- 筆劃輸入法
- 注音輸入法

您可用這些方法來輸入中文姓名及中文訊息。

## 在中文輸入法間切換

在中文編輯模式中，您可按住  選擇並快速切換輸入法。

## 一般原則

不論選擇哪種輸入法，手機都具有加速中文字輸入的功能。輸入筆劃或注音符號後，螢幕下方會顯示一行包含該筆劃或與該符號相關的常用候選字。

您所要的字若未出現在候選行，請按  鍵展示另一候選行，繼續按  直至您要的字出現。此外，您可輸入下一個筆劃或注音符號，候選行立即出現另一組字。按  返回上一組候選字。請按方向鍵或按住代表該字的號碼鍵，來選擇候選字。

## 筆劃輸入法

中文字是由歸納為 5 種基本類型，共 30 多種的基本筆劃所組成，每個種類分別由手機鍵盤上  -  的某個按鍵代表。萬用字元鍵 ，用來代替任何您不確定的筆劃。

## 筆劃分類

筆劃分類如下：

數字鍵	筆劃類型	基本筆劃	筆劃名稱	例字
	一	一	橫	王十在七天
		丿	提	海次找牡刁
	丨	丨	豎	中上業門且
		丿	豎鉤	小水打子承

數字鍵	筆劃類型	基本筆劃	筆劃名稱	例字
		丨	短豎	直 真 盾 草
3	丿	㇇	長撇	八 旭 丹 風 所
		㇆	直撇	香 毛 丘 匕 妥
		丶	短撇	而 頁 面 貿 殷
4	丶	丶	點	六 州 心 性 電
		㇇	捺	人 火 又 之 木
		㇆	豎彎	西 四 酉 酷 酒
5	フ	㇇	豎折	山 屯 母 互 剝
		㇆	撇折	台 去 公 約 能
		㇇	撇點	女 好 巡 巢 災
		㇆	豎提	衣 以 食 收 瓦
		㇇	斜鉤	我 或 民 成 找
		㇆	臥鉤	心 必 思 忘
		㇇	豎彎鉤	已 也 毛 孔 見
		㇆	豎折折鉤	張 號 費 夷 鄂
		㇇	豎折折	鼎 亞
		㇆	橫鉤	寫 字 皮 通 魚
		㇇	橫折	口 已 戶 書 骨
		㇆	橫折鉤	月 方 同 永 沒
		㇇	橫撇	又 之 發 多 社
㇆	橫折折撇	及 圾 廷 建		
㇇	橫撇彎鉤	阿 隊 陳 那 部		

數字鍵	筆劃類型	基本筆劃	筆劃名稱	例字
		㇀	橫折折鉤	乃 奶 盈 孺
		㇁	橫折橫折	凸
		㇂	彎鉤	家 狗 豹 逐 逛
		㇃	橫折彎鉤	飛 九 風 氣 迅
		㇄	橫折折	投 船 凹 雋
6	? (智慧鍵)			

## 部首

中文字的基本單位是由筆劃組成的部首。輸入某字的前兩個筆劃之後，候選行會出現以該一筆劃開頭的候選部首及候選字。

部首是輸入難字的快速方法。

 較小而被點框包圍的是部首，較大而沒有點框包圍的是字。

### 若要輸入「信息」

- 1 請輸入「㇂」、「丨」及「㇃」。
- 2 將游標指向「信」，按 .
- 3 將游標指向「息」，再按  選擇「息」。

### 使用萬用字元鍵的範例

萬用字元鍵  來取代中文字中您不確定的筆劃。若要輸入「互」這個字，但只知道第一及最後一劃為「一」，且筆劃總數為 4 時，請輸入 、、 和 ，該字便會出現在候選字中。

## 注音輸入法

按代表所需注音符號的鍵，手機會根據國語的發音規則，顯示多個候選字。

### 注音輸入法的範例

#### 輸入「信息」

- 1 請按 **ㄐ**、**ㄩ**、**ㄩ**。
- 2 當「ㄐㄩ」反白顯示時，左右移動游標選擇「信」，然後按 **⊙**。  
要輸入其他候選的注音時，請上下翻閱到所要的組合。
- 3 將游標指向「息」，再按 **⊙** 選擇「息」。

### 輸入標點、符號及心情符號

在注音和筆畫輸入模式下，按 **(\*)a/A**，即可檢視標點符號、符號及心情符號。請用方向鍵來選擇您所要的符號。按 **(#-#)** 在文字中輸入空格。

## 鬧鐘

鬧鈴聲可以是聲音或廣播。即使手機已關機，鬧鐘仍會響鈴。

### 設定鬧鐘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鬧鐘**。
- 2 翻閱至某個鬧鐘，然後選擇**編輯**。
- 3 翻閱至**時間**：，然後選擇**編輯**。
- 4 輸入時間，然後選擇**確定 > 儲存**。

### 設定鬧鈴聲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鬧鐘**。
- 2 翻閱至某個鬧鐘，然後選擇**編輯**。
- 3 翻閱到 **🎵** 欄目。
- 4 翻閱至**鬧鈴聲**：，然後選擇**編輯**。
- 5 尋找並選擇一種鬧鈴聲。選擇**儲存**。

### 讓鬧鐘暫時靜音

- 在鬧鐘響鈴時按任何鍵。
- 要讓鬧鐘重複，請選擇延後。

### 關閉鬧鐘

- 在鬧鐘響鈴時，選擇關閉。

## 緊急通話

本手機支援 112 及 911 等國際緊急電話號碼。只要在 GSM 網路範圍內，無論是否有插入 SIM 卡，正常情況下您都可以在任何國家 / 地區撥出緊急電話。

### 撥打緊急電話

- 在待機模式下，輸入 112 ( 國際緊急電話號碼 ) 並按 。

### 檢視本地緊急電話號碼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通訊錄。
- 翻閱至新連絡人 > 選項 > 特殊號碼 > 緊急號碼。

# 鈴聲及主題

主題可用來更換螢幕的外觀。

## 選擇鈴聲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聲音及提示選項標籤 > 鈴聲，然後選擇一種鈴聲。

## 設定振動提示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聲音及提示選項標籤 > 振動提示，然後選擇一個選項。

## 選擇按鍵聲音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聲音及提示選項標籤 > 按鍵聲音，然後選擇一個選項。

## 選擇主題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顯示標籤 > 主題，然後選擇一種主題。

## 使用相機拍攝的相片當做桌布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檔案管理員 > 相簿。
- 翻閱至某張相片，然後選擇選項 > 當作 > 桌布。

## 使用錄製的收音機片段當做鈴聲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個人助理 > 檔案管理員 > 音樂 > 我的錄音。

# 安全鎖

## SIM 卡鎖

SIM 卡鎖只能保護您的門號以防盜用，但無法保護手機本身。更換 SIM 卡後，手機仍然能夠與新 SIM 卡正常使用。大多數 SIM 卡在購買時均會上鎖。SIM 卡鎖開啟時，每次開機前都需要輸入 PIN 碼 (個人識別號碼)。若您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 PIN 碼，SIM 卡會被鎖住，此時會出現 PIN 碼已封鎖，請輸入電信業者提供的 PUK 碼來解鎖。的訊息。請輸入 PUK 碼 (個人解鎖密碼) 來解鎖。PIN 碼及 PUK 碼均由電信業者提供。

**!** 編輯 PIN 碼時若出現 Wrong PIN Attempts remaining: 訊息，表示您所輸入的 PIN 碼或 PIN2 碼有誤。

### SIM 卡解鎖

- 1 出現 PIN 碼已封鎖，請輸入電信業者提供的 PUK 碼來解鎖。時，輸入 PUK 碼並選擇確定。
- 2 輸入新 PIN 碼，並選擇確定。
- 3 再輸入一次新 PIN 碼確認，並選擇確定。

### 啟動 SIM 卡鎖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一般標籤 > 安全 > 鎖定功能 > SIM 卡保護 > 保護 > 開啟。
- 2 輸入您的 PIN 碼，然後選擇確定。

### 編輯 PIN 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一般標籤 > 安全 > 鎖定功能 > SIM 卡保護 > 變更 PIN 碼。
- 2 輸入您的 PIN 碼，然後選擇確定。
- 3 輸入新 PIN 碼，並選擇確定。
- 4 再輸入一次新 PIN 碼確認，並選擇確定。

## 編輯 PIN2 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一般選項標籤 > 安全 > 鎖定功能 > SIM 卡保護 > 變更 PIN2 碼。
- 2 輸入您的 PIN2 碼，然後選擇確定。
- 3 輸入新 PIN2 碼，並選擇確定。
- 4 再輸入一次新 PIN2 碼確認，並選擇確定。

## 手機鎖

手機鎖功能使您在手機失竊且 SIM 卡被更換時，手機不會被盜用。您可將預設的 0000 手機鎖碼改為任何 4 位數字的個人密碼。若手機鎖設定為自動，除非有不同的 SIM 卡插入手機，否則您毋須輸入手機鎖碼。

### 啟動手機鎖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一般標籤 > 安全 > 鎖定功能 > 手機保護 > 保護 > 開啟。
- 2 輸入手機鎖碼，然後選擇確定。

### 編輯手機鎖碼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一般標籤 > 安全 > 鎖定功能 > 手機保護 > 改變密碼。
- 2 輸入目前的密碼，並選擇確定。
- 3 輸入新密碼，並選擇確定。
- 4 再輸入一次新密碼確認，並選擇確定。

**!** 若您忘記新密碼，只能將手機交由當地索尼愛立信經銷商處理。

### 關閉手機鎖

- 1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目錄 > 設定 > 一般標籤 > 安全 > 鎖定功能 > 手機保護 > 保護 > 關閉。
- 2 輸入手機鎖碼，然後選擇確定。

# 疑難排解

有些問題需由服務供應商處理，但是您可以自行修正大多數的問題。手機送修前請先取出 SIM 卡。

 詳細的說明，請瀏覽 [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http://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 網站。

## 記憶體容量及執行速度

手機長時間未重新開機時，記憶體容量和執行速度都可能出現異常。您可以重新開機以提高可用容量。

- 1 將手機關機後取下電池蓋。
- 2 取出手機電池後再將電池插回原位。
- 3 裝回電池蓋並將手機開機。

## 恢復為出廠設定

手機出現螢幕閃爍或停止不動、或翻閱不順等異常現象時，請將手機重設一次。

- 在待機模式下，選擇 **目錄 > 設定 > 一般標籤 > 全部重設 > 重設設定**，然後選擇一個選項。



**重設設定** 會將您在手機中做的任何改變重設為預設值。  
**重設全部** 會刪除手機中的所有使用者資料，例如通訊錄、訊息、圖片和聲音等。

## 手機無法開機，該怎麼辦？

請嘗試將手機重新充電到充飽為止。連接充電器（確認充電器的電源圖示朝上）並將手機充電 2.5 小時。螢幕上的電池圖示可能要在充電開始後 30 分鐘才顯示出來。

## 手機鎖密碼是多少？

手機鎖可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手機。如果將不同的 SIM 卡插入手機，則必須輸入手機鎖密碼方可使用。預設手機鎖密碼為 0000。

## 錯誤訊息代表什麼意義？

### PIN 碼已鎖定

您已輸入錯誤的 PIN 碼三次。現在 SIM 卡已被鎖住。您必須用 PUK 碼為 SIM 卡解鎖，此密碼會隨著您的 PIN 碼由電信業者提供。

- 1 輸入 PUK 碼並選擇**確定**。
- 2 輸入新 PIN 碼，並選擇**確定**。
- 3 再輸入一次新 PIN 碼確認，並選擇**確定**。

### 插入 SIM 卡

SIM 卡安裝的方式不正確或已受損或髒污。請嘗試下列其中一或多項方法：

- 取出 SIM 卡並正確插入手機。
- 使用軟刷、布或棉花棒來清潔 SIM 卡和手機的接點。
- 檢查 SIM 卡是否已受損。
- 請向電信業者索取新的 SIM 卡。

#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for R306

We, **Sony Ericsson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of  
Nya Vattentorg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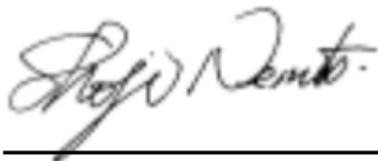
SE-221 88 Lund, Sweden

declare under our sole responsibility that our product

**Sony Ericsson type AAB-1022161-BV**

and in combination with our accessories, to which this declaration relates is in conformity with the appropriate standards EN 301 511:V9.0.2, EN 300 328:V1.7.1, EN 301 489-7:V1.3.1, EN 301 489-17:V1.2.1 and EN 60950-1:2006, following the provisions of, Radio Equipment and Telecommunication Terminal Equipment Directive 1999/5/EC.

Lund, March 2008



Shoji Nemoto, Head of Product Business Group GSM/UMTS

本公司符合 R&TTE Directive (1999/5/EC) 中的規定。

CE 0682

## FCC Statement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conditions:

-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Any change or modification not expressly approved by Sony Ericsson may void the user's authority to operate the equipment.

This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pursuant to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These limit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harmful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This equipment generates, uses and can radiate radio frequency energy and, if not installed and us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nstructions, may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communications.



However, there is no guarantee that interference will not occur in a particular installation.

If this equipment does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elevision reception, which can be determined by turning the equipment off and on, the user is encouraged to try to correct the interference by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 measures:

- Reorient or relocate the receiving antenna.
- Increase the separation between the equipment and receiver.
- Connect the equipment into an outlet on a circuit different from that to which the receiver is connected.
- Consult the dealer or an experienced radio/TV technician for help.

## Industry Canada Statement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RSS-210 of Industry Canada.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interference, and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of the device.

This Class B digital apparatus complies with Canadian ICES-003.

Cet appareil numérique de la classe B est conforme à la norme NMB-003 du Canada.

### 索尼愛立信 R306

GSM 900/1800/1900

本手冊由 Sony Ericsson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索尼愛立信) 或其當地附屬公司印製，不負任何擔保責任。Sony Ericsson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索尼愛立信) 對本手冊因印刷之錯誤、目前資訊之不準確、設備及 / 或程式之改良所為之修改，恕不另行通知。前述更動將納入本使用者手冊之後續版本。

版權所有。

© Sony Ericsson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2008

印刷品編號：1211-5520.1

請注意：某些電信業者可能不支援使用者手冊中的某些服務。GSM 國際緊急電話號碼 112 亦包括在內。對某一服務是否可用若有疑問，請洽詢您的電信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在使用您的手機之前，請先閱讀**重要資訊**。

所有圖片僅供功能說明參考，請以實物為準。

手機具備下載、儲存及轉送鈴聲等內容的功能。此類內容之使用，可能受第三方所有權（包括但不限於適用之版權法）之限制或禁止。台端而非索尼愛立信需對用手機下載或轉送之內容負完全的責任。使用任何內容前，務請確認其使用已獲適當之授權或許可。索尼愛立信對任何內容或任何第三方內容，不保證其準確性、一致性或品質。在任何情形下，對台端任何內容或任何第三方內容之不當使用，索尼愛立信均不負任何責任。

Sony 乃由 Sony Corporation 所擁有的商標或註冊商標。Ericsson 乃由 Telefonaktiebolaget LM Ericsson 所擁有的商標或註冊商標。智慧輸入技術獲 Zi Corporation 授權使用。Bluetooth 及藍牙標章是 Bluetooth SIG,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索尼愛立信獲授權使用。銀綠色球形標章及 TrackID 是 Sony Ericsson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索尼愛立信)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TrackID™ 音樂是由 Gracenote Mobile 所提供。本產品受到部分 Microsoft 智慧財產權的保護。未經 Microsoft 授權，不得於本產品外使用或散佈此等技術。Java™ 及所有以 Java 為基礎的商標及標章，是 Sun Microsystems, Inc. 在美國或其他國家 / 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1. 限制：本軟體是 Sun 受版權保護的機密性資料，本軟體的複製品仍屬 Sun 及 / 或其授權者所有。客戶不得修改、解編、解組、解碼、抽取或逆向工程本軟體，亦不得租賃、轉讓、或轉授權本軟體的全部或部分。

2. 出口規定：本軟體及其技術資料，均需遵守包括 U.S. Export Administration Act 及其相關規定在內之美國出口管制法的規定，並可能亦需遵守其他國家 / 地區的進出口法規。客戶同意遵守前述各項法規，並確認需負獲得出口、轉口或進口本軟體之授權的責任。本軟體不得下載，亦不得出口或轉口 (i) 至或給予古巴、伊拉克、伊朗、北韓、利比亞、蘇丹、敘利亞等國家 / 地區的國民或居民 (前述清單可能隨時修訂) 或任何遭受美國禁運制裁的國家；或 (ii) 給予列名於美國財政部之 Specially Designated Nations 或美國商務部之 Table of Denial Orders 中的任何人士。受限制的權利：美國政府的使用、複製或披露需遵守 DFARS 252.227-7013(c) (1) (ii) 及 FAR 52.227-19(c) (2) 中 Rights in Technical Data and Computer Software Clauses 適用的相關限制。

在此所提及的其他產品及公司名稱可能為其各自擁有者的商標。保留任何未在此明示授予的權利。

**敬告：**索尼愛立信提醒用戶自行備份個人數據資料。  
所有圖片僅供功能說明參考，請以實物為準。

代理商：瑞典商索尼愛立信行動通訊國際（股）台灣分公司  
地址：105 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1 巷 33 號 4 樓  
服務諮詢專線：02-2562-5511

[www.sonyericsson.com/tw](http://www.sonyericsson.com/tw)

## Sony Ericsson

An English version of User's Guide can be found on:  
[www.sonyericsson.com/tw](http://www.sonyericsson.com/tw)

請上 [www.sonyericsson.com/tw](http://www.sonyericsson.com/tw) 網站查詢手冊之新版

Sony Ericsson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SE-221 88 Lund, Sweden

1211-5520.1

Printed in country/region

This is the Internet version of the User's guide. © Print only for private use.